**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2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摘 要 1](#_Toc25184)**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7](#_Toc4346)**

**[一、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基本情况 7](#_Toc427)**

[（一）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7](#_Toc11473)

[（二）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7](#_Toc7075)

[（三）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1](#_Toc1678)1

[（四）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1](#_Toc18197)3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_Toc19291)5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17](#_Toc20454)**

[（一）投入 17](#_Toc9569)

[（二）过程 17](#_Toc30221)

[（三）产出 18](#_Toc24932)

[（四）效果 18](#_Toc21821)

**[三、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9](#_Toc11842)**

[（一）绩效评价目的 19](#_Toc17138)

[（二）绩效评价依据 19](#_Toc11607)

[（三）绩效评价内容 2](#_Toc7609)0

[（四）绩效评价原则 2](#_Toc789)0

[（五）绩效评价方法 2](#_Toc8171)1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_Toc20821)1

**[四、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2](#_Toc6467)2**

[（一）投入 2](#_Toc4390)3

[（二）过程 2](#_Toc19940)5

[（三）产出 3](#_Toc12330)5

[（四）效果 3](#_Toc28363)7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3](#_Toc13757)8**

## 第一部分 摘 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精神，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价工作。

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主要职责有：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各项制度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三)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四)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五)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基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实行“一站式服务”“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城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七)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八）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十）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网格化管理服务，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安全稳定。做好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十一）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二）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绩效评价是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对财政资金的使用及产生的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部门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以河北省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保定市徐水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中的相关工作要求作为评价标准，采取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资料进行审核、分析，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完成了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27个三级指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正村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评分定级。指标体系设定满分为100分，绩效评价分值≥90为“优”；80≤分值＜90为“良”；60≤分值＜80为“合格”；60分以下为“差”。

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得分为90.14分，评价等级为“优”。

经评价，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项目预算细化率、在职人员控制率、收入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完成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决算真实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自评覆盖率、绩效评价优等率、结转结余率、部门整体效益等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发现我单位在以下几个方面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如下：

1.绩效指标方面

2.预算决算比较

3.预算追加方面

4.政府采购方面

5.项目资金使用率

6.部分基础数据信息方面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建议：

1.增强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应当清晰、可评价、可衡量。建议在设置职责活动绩效指标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数，从而使绩效目标可量化，便于对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考核。

2.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全面反映和体现部门职责，根据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预算的编制，缩小预算与决算差额，减少中期预算追加，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发挥预算约束作用。

3.强化政府采购执行

建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河北省2017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的相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4.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率

建议正村镇人民政府对项目资金进行梳理，督促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应拨付的资金及时拨付，不具备条件的资金及时收回，同时，对于按规定可以结转至下年的中央及省级项目资金，在下年的项目安排时优先考虑。

5.完善基础信息管理

建议严格按照档案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基础数据信息档案资料及时归档保存，保证项目资料的完整性和可查阅性。

6.预算安排建议

人员经费方面：2021年基本支出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比例较大，主要原因为年初预算安排的日常调资和其他人员经费预算比例较大，建议2022年预算根据2022年实际发生人员经费支出、人员数量和工资标准适当安排人员经费预算。

## 第二部分 绩效评价报告

## 一、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和工作活动

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正村镇人民政府为区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单位。正村镇人民政府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按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的层级设立了绩效预算架构，职责活动包括1、政法综治稳定和国家安全2、社会管理与服务3、城乡建设管理4、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5、农村文化建设部分6、政务管理、7、环境污染综合防治8、民兵训练和专武干部培训9、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10、防灾减灾救灾。

### （二）部门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按照2021年绩效预算编制要求，正村镇人民政府设置的年度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为：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重要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提升党建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围绕培育现代农业园区，推进规模化农业生产,着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加快结构调整，因地制宜，科学规划，不断壮大产业规模；完善社会治理工作机制，依托“司法、调解、综治网格”体系，提升社会治理工作水平。完善责任机制，构建综治网格，增强稳定力量，推动综合行政执法落地见效。支持多方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拓宽群众议事协商渠道，形成多层次基层民主协商格局。加大环境卫生治理工作力度，抓好垃圾的清运和处置，突出各类环境问题的解决，逐步健全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工作机制。积极服务保障雄安新区建设，全力做好安大线建设的配合工作。加强对企业和社会安全的管理，确保辖区内生产安全、社会和谐。扎实做好建档立卡户扶贫工作，保证建档立卡户脱贫不脱政策，防止返贫。扎实做好人大、政协、工会、共青团、武装、环保、土地、教育、卫生等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全镇各项事业持续发展。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为：

（一）协调维护镇村稳定

绩效目标：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以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目标。

绩效指标：矛盾纠纷调处率达到85%以上；协调督导事项化解率85%以上；稳定水平提高。

（二）维持村级正常运转，促进乡村发展

绩效目标：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搞好服务保障，保障村级组织及村党组织正常运转，促进乡村社会和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村级各项经费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90%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90%以上。

（三）加强城乡建设管理

绩效目标：保障遂正公路占地补偿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资金到位率及补贴发放率达到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四）农村文化建设实现共享

绩效目标：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工作部署，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

绩效指标： 实现文化资源共享；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五）强化乡镇综合事务管理，保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扎实做好人大、党建、纪检、团委等各项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保障工作明显提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达到90%以上；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六）改善农村环境

绩效目标：做好全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把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常态化。

绩效指标：秸秆还田率及秸秆清运率达到85%以上；污染物排放总量同期下降达15%以上。

（七）武装阵地达标建设

绩效目标：贯彻“严格训练、严格要求”的方针，坚持规范训练，因地制宜地抓好专业人才培训，充分发挥其战备效益和社会效益。按标准搞好武装阵地达标建设。

绩效指标：民兵应急训练次数最少2次；武装阵地建设达标；应急装备保障率90%以上。

（八）落实安全生产管理

绩效目标：对重点行业和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安全生产加强行政执法监察；开展重大危险源执法检查工作；开展安全事故检查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促进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诚信管理。

绩效指标：安全生产信息员设置覆盖镇所有村；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发放完成率达到90%以上；享受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人员对补助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

（九）实现镇村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

绩效目标：实现城乡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提高防震减灾宣传效果，提升社会公众防震避险意识和技能。

绩效指标：地震群测群防队伍覆盖全镇各村；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发放完成率达到90%以上享受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人员对津贴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

**（三）部门预算收入及决算收入**

2021年正村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1303.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00.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3万元，圴为财政拨款。预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09.9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8.5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4.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1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8.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00万元；农林水支出151.39万元；交通运输支出6.4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5.23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3万元。具体预算收入详见附件2。

2021年正村镇人民政府决算收入2376.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76.39万元，其他收入0.27万元（全部为利息收入）。决算收入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69.67万元，占比32.38%；公共安全支出8.55万元，占比0.36%；科学技术支出5.00万元,占比0.2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3.50万元，占比0.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0.51万元，占比5.49%；卫生健康支出35.23万元，占比1.48%；节能环保支出36.45万元，占比1.53%；城乡社区支出1020.55万元，占比42.94%；农林水支出291.04万元，占比12.25%；交通运输支出4.81万元，占比0.20%；住房保障支出60.02万元，占比2.5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3万元，占比0.06%。。具体决算收入详见附件2。

决算收入结构如图1。

**图1 2021年度正村镇人民政府决算收入结构图**



正村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55.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23%。决算收入大于预算收入的主要原因是在2021年度实际执行中追加了项目经费，如2021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农村房屋保暖修缮项目前期费用等项目。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情况见图2。

**图2 2021年度正村镇人民政府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图**

****

2021年预算收入与决算收入对比图

### （四）预算支出及决算支出

2021年度正村镇人民政府预算支出安排1303.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6.21万元，项目支出237.55万元。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09.9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8.5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4.1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1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8.0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00万元；农林水支出151.39万元；交通运输支出6.4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5.23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3万元。具体预算支出详见附件2。

2021年度正村镇人民政府决算支出为2466.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05.95万元，项目支出1460.70万元。决算支出按功能分类包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45.41万元，占比34.27%；公共安全支出8.55万元，占比0.35%；科学技术支出5万元，占比0.2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4.00万元占比0.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2.86万元，占比5.79%；卫生健康支出35.23万元，占比1.43%；节能环保支出36.45万元，占比1.48%；城乡社区支出1020.55万元，占比41.37%；农林水支出292.44万元，占比11.86%；交通运输支出4.81万元，占比0.20%；住房保障支出60.02万元，占比2.4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3万元，占比0.05%。具体决算支出详见附件2。决算支出结构如图3。

**图3 2021年度正村镇人民政府决算支出结构图**



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1162.84万元。决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89.19%。决算支出大于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2020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的支出和在年度实际执行中追加了项目经费。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情况如图4。

**图4 2021年度正村镇人民政府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图**

****

2021年预算支出与决算支出对比图

###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1年正村镇人民政府“三公”经费预算21.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0万元，公务接待费6.50万元），实际支出6.6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8万元，公务接待费0.28万元），比预算减少14.84万元，节约率69.02%。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2020年预算数相比无变化，决算数与2020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0.16万元。具体详见表1。

**表1 正村镇人民政府“三公”经费预算及决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内容** | **2020年** | **2021年** | **环比情况** |
| **预算安排** | **实际支出** | **预算安排** | **实际支出** | **较上年预算增减金额** | **较上年支出增减金额** |
| 1 | 因公出国（境）费 |  |  |  |  |  |  |
| 2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 15.00 | 6.82 | 15.00 | 6.38 | 0 | -0.44 |
| 3 | 公务接待费 | 6.50 |  | 6.50 | 0.28 | 0 | 0.28 |
| 4 | 合计 | 21.50 | 6.82 | 21.50 | 6.66 | 0 | -0.16 |

1、公务用车：2021年底正村镇人民政府车辆合计5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3辆，其他用车2辆。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年初预算15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6.38万元，比预算减少8.62万元，节约率57.47%。2021年预算数与2020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决算数与2020年实际支出相比，减少0.44万元。

2、公务接待：2021年正村镇人民政府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6.50万元，实际支出0.28万元，比预算减少了6.22万元，节约率95.69%。2021年预算数与2020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决算数与2020年实际支出相比，增加0.28万元。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绩效评价工作组以绩效预算架构为指导，以部门预算文本及相关资料为基础，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28个（详见附件3）。指标体系设定满分100分，绩效评价分值≥90为“优”；80≤分值＜90为“良”；60≤分值＜80为“中”；60分以下为“差”。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构成如下：

**（一）投入（12分）**

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科学，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可衡量，在职人员控制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投入指标指标分值为12分，下设2个二级指标：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5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

### （二）过程（60分）

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及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

过程指标指标分值为60分，下设3个二级指标：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15个三级指标：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 （三）产出（16分）

主要反映结转结余率，项目资金使用率，。

产出指标指标分值为16分，下设1个二级指标：职责履行，4个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

### （四）效果（12分）

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效果指标指标分值12分，下设1个二级指标：履职效益，2个三级指标：社会效益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三、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总结经验，提高部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河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冀财预〔2011〕68号）；

4.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5.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绩效评价工作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徐政财字〔2016〕45号）；

6.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徐政财字〔2019〕33号）；

7.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的通知》（徐政财字〔2020〕9号）

8.其他与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的文件。

### （三）绩效评价内容

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四）绩效评价原则

1.价值导向原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应能够反映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有效性原则，体现财政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价值导向。

2.重要性原则：根据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行筛选，选择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指标。

3.综合性原则：将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相结合，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基础，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两者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4.经济性原则：指标的选取要考虑现实条件及可操作性，数据的获得应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在合理成本的基础上收集信息。

### （五）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和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审查、询问查证和问卷调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审查法：通过审查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文本、决算文本、会计账簿、支出凭证、项目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分析资金收支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效益。

2.询问查证法：在比较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通过询问的形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作出初步的判断和评价。

3.问卷调查法：通过设计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随机发放，并收集分析调查问卷，对财政支出的效果进行评价，了解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正村镇人民政府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决算文本、相关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为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奠定了基础。

2.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

基于对正村镇人民政府相关资料的收集，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体系,确定最终方案。

3.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对正村镇人民政府单位开展评价工作，包括查看预决算文本及部门工作活动绩效目标和指标；比对预决算的调整及执行情况；核查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核查明细账与决算报表项目的一致性；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了解查看；随机选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对一些专业的问题咨询相关专家等。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分。

4.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

## 四、绩效评价评分情况

正村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0.14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各项得分情况如下：

### （一）投入（12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绩效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两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充分、合理；绩效指标的制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在职人员控制情况；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部门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

**表2 投入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权重** | **得分** |
| 投入（12分） | 绩效目标设定（6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
| 预算配置（6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2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2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2 |  |
| 合计 |  | 12 |  |

1.绩效目标设定（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通过对比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和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评价工作组认为正村镇人民政府部门职责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

该指标实际得分3分。

（2）绩效目标明确性（3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该指标实际得分3分。

2.预算配置（6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2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截至2021年底正村镇人民政府单位在职人员控制情况，通过在职人员控制率衡量。

在职人员控制率=决算在职人员/编制数×100%。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及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行政编制为29名、全额事业编制25名，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决算文本-部门基本情况表，截至2021年底，在职人员81人，在职人员控制率=（81/54）\*100%=150%。

该指标实际得分0分。

1. “三公经费”变动率（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通过对比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预算文本和2020年部门预算文本决算数据，2021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持平，变动率为0。

该指标实际得分2分。

1. 重点支出安排率（2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通过正村镇人民政府的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与2021年部门决算中的项目支出进行分析比对，重点支出安排率=（1233.47/1460.7）\*100%=84.44%。

该指标实际得分 1.94 分。

### （二）过程（60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和资产管理三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预算调整、收入支出完成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决算真实性；资产保存是否完整、使用是否合规、配置是否合理、处置是否规范、资产是否安全运行等情况。

**表3 过程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数权重** | **得分** |
| 过程（60分） | 预算执行（32分） | 预算完成率 | 6 |  |
| 预算调整率 | 4 |  |
| 支付进度率 | 4 |  |
| 结转结余率 | 4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4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3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4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3 |  |
| 预算管理（16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4 |  |
| 基础信息完善性 | 4 |  |
| 资产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4 |  |
| 合计 |  | 60 |  |

1.预算执行（32分）

（1）预算完成率（6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2021年收入年初预算数1303.76万元，收入决算数2376.66万元，预算完成率=（2376.66/1303.76）\*100%=182.29%。

2021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303.76万元，支出决算数2466.65万元，预算完成率=（2466.65/1303.76）\*100%=189.18%。

该指标实际得分6分。

1. 预算调整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的预算指标文件，收入追加明细如下：①教科文行股：徐财预指[2021]3-1001号、徐财预指[2021]3-1004号、徐财预指[2021]1-1171号、徐财预指[2021]3-1017号、徐财预指[2021]3-1032号、徐财预指[2021]2-1043号、徐财预指[2021]2-1085号、徐财预指[2021]3-1048号、徐财预指[2021]3-1083号、徐财预指[2021]3-1090号、徐财预指[2021]3-1442号、徐财预指[2021]1-1384号及保财教[2021]10号追加项目经费1088.95万元；②农财股：徐财预指[2021]2-1108号、徐财预指[2021]1-1203号追加项目经费合计45.55万元；③社保股：徐财预指[2021]1-1268号、徐财预指[2021]1-1233号追加项目经费3.27万元；④基建企业股：徐财预指[2021]1-1069号项目经费合计85.50万元；⑤预算股：徐财预指[2021]1-0999号共收回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共148.63万元、徐财预指[2021]1-1999共收回项目经费2.01万元，⑥利息收入0.27万元。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预算收入的追加总计1072.90万元。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决算文本、预算文本，收入调整预算数2376.66万元；年初预算数为1303.76万元，预算调整率=（2376.66-1303.76）/1303.76\*100%=82.29%。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决算文本、预算文本，2021年支出预算数为1303.76万元，2021年支出的调整预算数为2466.65万元，预算调整率=（2466.65-1303.76）/1303.76\*100%=89.20%。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0分。

（3）支付进度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2021年上半年支出进度通报（徐政财字【2021】33号），正村镇人民政府6月份实际支付进度即在6月30日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为65%以上，实际支付进度为67.57%。

正村镇人民政府6月份既定支付进度即在6月30日应达到的支付进度为50%。

支付进度率=67.57%/50%\*100%=135.14%，超支付进度35.14个百分点。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4）结转结余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决算数据显示2021年结转结余总额为0.52万元，支出预算数为1303.76万元。

结转结余率=0.52/1303.76\*100%=0.04%。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5）结转结余变动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

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0年决算文本和2021年决算文本，2020年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90.51万元，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为0.52万元。

结转结余变动率=（0.52-90.51）/90.51\*100%=-99.43%，该指标下降了99.43个百分点。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6）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91.40万元，年末决算数107.77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07.77/91.4）\*100%=117.91%>100%，增加了17.91个百分点。

该指标实际得分1.2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年初预算安排“三公经费”21.5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6.66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6.66/21.5）\*100%=30.98%<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4分。

（8）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及决算文本，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数为0元，2021年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16.15万元。

该指标实际得分1分。

2.预算管理（16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

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正村镇人民政府工作制度涵盖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经检查正村镇人民政府付款流程审批单、资产盘点表等资料，正村镇人民政府已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明细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正村镇人民政府资金使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按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网公开了2021年的预决算情况、部门职责清单等相关信息。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4)基础信息完善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提供的会计账簿、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本单位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3.资产管理（12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正村镇人民政府根据本单位具体情况制定资产管理制度；正村镇人民政府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也得到有效执行。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4分。

（2）资产管理安全性（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

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

 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资产管理系统的数据、会计账簿，并实际清查部分资产，本单位的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合理；2021年未处置过资产；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1. 固定资产利用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

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提供资产管理系统的资产使用状况与实际情况进行对比。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376.40万元/376.40万元）\*100%=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 （三）产出（16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职责履行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表4 产出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数权重** | **得分** |
| 产出（16分） | 职责履行（16分） | 实际完成率 | 4 |  |
| 完成及时率 | 4 |  |
| 质量达标率 | 4 |  |
| 重点工作办结率 | 4 |  |
| 合计 |  | 16 |  |

1.实际完成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2021年度内所有工作全部完成，实际完成率为100%。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4分。

2.完成及时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及相关资料，2021年所有工作全部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完成及时率为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1. 质量达标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及相关会计凭证资料，2021年度内的工作全部按照绩效标准实施并全部完成，质量达标率为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1. 重点工作办结率（4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根据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预算文本、决算文本及相关会计凭证资料，2021年重点工作如维稳、扶贫、文化等 重点工作全部按要求办结。重点工作办结率为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4分。

### （四）效果（12分）

该一级指标包含履职效益一个二级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及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表5 效果指标及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数权重** | **得分** |
| 效果（12分） | 履职效益（12分） | 社会效益 | 6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
| 合计 |  | 12 |  |

1.社会效益（6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

经查看正村镇人民政府提供的相关资料，正村镇人民政府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社会效益显著，有效的推进了农业产业化、促进了农民增收；通过调解民事纠纷，维护了社会稳定；丰富了农村业余文化生活等，社会效益显著。

该项指标实际得分6分。

2.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针对该指标，我们随机选取了50个调查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具体调查情况如下：

**表6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单位：人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调查项目**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合计** | **单项得分** |
| 村级报账流程是否满意 | 50 | 0 | 0 | 50 | 100 |
| 财务宣传程度是否满意 | 50 | 0 | 0 | 50 | 100 |
| 村级财务报账工作了解程度如何 | 50 | 0 | 0 | 50 | 100 |

调查问卷共分为3个单项，每个单项满分为100分。其中：每一单项满分为100分：满意为100分，一般为50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6分。

##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通过对各指标得分及扣分原因的分析，正村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按相关要求执行预算、决算，完成了绩效目标，资金使用效益良好。通过评价，也发现一些不足之处，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绩效指标方面：绩效指标设置应更加明确，增强绩效指标的针对性。

2.预算决算比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应加强预算监控。

3.预算追加方面:年初预算应更加细化，减少追加项目。

4.政府采购方面:应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5.项目资金使用率方面：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应合理调度专项资金，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1.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部门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责

2.2021年度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收支预算及决算明细表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2021年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一览表

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18日

附件1：

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

部门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责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及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独立核算机构1个，独立编制机构8个。

2. 2021年末单位实有人员81人，其中在职81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二、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各项制度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三)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四)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五)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基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实行“一站式服务”“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城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七)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八）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十）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网格化管理服务，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安全稳定。做好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十一）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二）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单位：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评价标准** | **得分** | **备注** |
| 投 入（12分） | 目标设定（6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 3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四分之一。 | 3 |  |
| 预算配置（6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1.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2.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100%的，得0分。 | 0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1、变动率大于等于10%得0分；2、变动率大于0小于10%得1分；3、变动率小于等于0得满分。 | 2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1、安排率以90%为基准值,安排率≥90%得满分；2、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1.94 |  |
| 过 程（60分） | 预算执行（32分） | 预算完成率（6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6 |  |
| 预算调整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3.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0 |  |
| 支付进度率（4分） |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1.支付进度率等于大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小100%，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4 |  |
| 结转结余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1.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2.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3.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升高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4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 1、变动率大于等于10%得0分；2、变动率大于0小于10%得1分；3、变动率小于等于0得满分。 | 4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2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4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以总分值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超出总分值不加分。 | 1 |  |
| 预算管理（16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 4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五分之一。 | 4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4分）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 4 |  |
| 基础信息完善性（4分） |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评价要点：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内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 4 |  |
| 资产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三分之一。 | 4 |  |
| 资产管理安全性（4分）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五分之一。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4分）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1.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2.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固定资产利用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4 |  |
| 产 出（16分） | 职责履行（16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1.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2.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50%的，得0分；3.实际完成率在5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4 |  |
| 完成及时率（4分） |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1.完成及时率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2.完成及时率小于或等于50%的，得0分；3.完成及时率在5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4 |  |
| 质量达标率（4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1.质量达标率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2.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50%的，得0分；3.质量达标率在5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4 |  |
| 重点工作办结率（4分）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1.重点工作办结率大于或等于90%的，得满分；2.重点工作办结率率小于或等于50%的，得0分；3.重点工作办结率在50%-9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4 |  |
| 效 果（12分） | 履职效益（12分） | 社会效益（6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按产生显著效益、一般效益、无明显效益三个程度进行评价 | 按产生显著效益、一般效益、无明显效益三个程度分，显著效益得10分，一般效益得6分，无明显效益得0分。 | 6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满意度≥90%，得满分；2.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 6 |  |
| 合计 | 100分 |  |  |  | 90.14 |  |

附件：4

2021年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

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一览表

 一、协调维护镇村稳定

绩效目标：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以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目标。

绩效指标：矛盾纠纷调处率达到85%以上；协调督导事项化解率85%以上；稳定水平提高。

二、维持村级正常运转，促进乡村发展

绩效目标：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搞好服务保障，保障村级组织及村党组织正常运转，促进乡村社会和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村级各项经费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90%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90%以上。

三、加强城乡建设管理

绩效目标：保障遂正公路占地补偿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资金到位率及补贴发放率达到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四、农村文化建设实现共享

绩效目标：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工作部署，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

绩效指标： 实现文化资源共享；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五、强化乡镇综合事务管理，保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扎实做好人大、党建、纪检、团委等各项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保障工作明显提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达到90%以上；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六、改善农村环境

绩效目标：做好全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把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常态化。

绩效指标：秸秆还田率及秸秆清运率达到85%以上；污染物排放总量同期下降达15%以上。

七、武装阵地达标建设

绩效目标：贯彻“严格训练、严格要求”的方针，坚持规范训练，因地制宜地抓好专业人才培训，充分发挥其战备效益和社会效益。按标准搞好武装阵地达标建设。

绩效指标：民兵应急训练次数最少2次；武装阵地建设达标；应急装备保障率90%以上。

八、落实安全生产管理

绩效目标：对重点行业和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安全生产加强行政执法监察；开展重大危险源执法检查工作；开展安全事故检查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促进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诚信管理。

绩效指标：安全生产信息员设置覆盖镇所有村；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发放完成率达到90%以上；享受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人员对补助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

九、实现镇村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

绩效目标：实现城乡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提高防震减灾宣传效果，提升社会公众防震避险意识和技能。

绩效指标：地震群测群防队伍覆盖全镇各村；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发放完成率达到90%以上享受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人员对津贴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